宁夏回族自治区民政厅

宁民字【2018】66号

关于举办全区社会工作骨干专题培训班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民政局、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，民政厅相关处、室（局、中心），厅属单位，有关社会组织: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，加强社会治理体系与创新，推动社会工作发展，学习发达地区先进经验，推动新时代专业社会工作适应新常态、回应新需求，更好服务于全区经济社会、保障和改善民生，经民政厅研究，定于5月中旬在广东省深圳市举办全区社会工作骨干专题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培训时间: 2018年5月13日-18日，5月13日报到，5月18日返程。

（二）报到地点: 深圳中惠悠雅酒店（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东路7号）

二、培训对象

自治区民政厅机关相关处室和厅属单位负责人或工作人员；各市县区民政局、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负责人或分管社会工作人员；各市县区社会工作成效突出的乡镇（街道）负责

人或民政专干；相关社会工作机构负责人或一线社工，共计 77 人（名额分配见附件 1）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深圳社会工作发展经验与启示

（二）积极应对老龄化背景下的老年福利与老年社工服务

（三）社会工作与社区治理

（四）社会服务项目的设计与评估

四、培训形式

采取集中授课、小组讨论、实地观摩的方式进行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单位务必于 2018 年 5 月 7 日 17:00 前，将参训人员报名回执以纸质（加盖公章）和电子版两种形式报送民政厅社会工作处，**逾期未报视为放弃**。

（二）培训人员免收培训费、食宿费，往返交通费由派员单位自理。

（三）培训班于 5 月 13 日 17：30 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安排大巴统一接站。其它时段自行前往。

（四）参加培训人员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有关培训管理规定，严禁借参会名义观光旅游，严禁用公款组织聚餐聚会或安排宴请，培训班结束后按时返回。

附件：1.全区社会工作骨干专题培训班名额分配表

2.全区社会工作骨干专题培训班报名表

2(

联系单位：民政厅社会工作处

联 系 人：万金

联系电话：0951-5915659（含传真），18209671352

电子邮箱：mztsgc@163.com

附件 1

全区社会工作骨干专题培训班名额分配表

类别	单　位	名额	合计
民政厅	民政厅厅领导，办公室、社会组织管理局、救助处、政权处、福利处、社会事务处、机关党委、老年人服务中心、陶乐养老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或工作人员，各 1 人；宁夏社会福利院、宁夏儿童福利院各 1 人	12	12
市、县（区）	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，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各 1 人	28	57
	各县（区）乡镇(街道)负责人或民政专干 1 人	22	
	兴庆区、金凤区、西夏区、大武口区、利通区、原州区、沙坡头区相关社区居委会负责人或工作人员,各 1 人。	7	
社会组织	宁夏六盘善行社会工作发展中心、宁夏正阳社会工作服务中心、宁夏智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、宁夏启明社会工作培训服务中心、银川市春熙社会工作发展中心、大武口区馨语社会工作服务中心、固原市原州区雨露社会工作服务中心、中卫市社工站负责人或一线社工，每个社会组织 1 人。	8	8
总计	77 人		

附件 2

全区社会工作骨干专题培训班参训人员报名表

----------(单位全称)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身份证号	工作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	备注（航班号、火车车次）